

## 南通格瑞福染整有限公司

### 高档纺织面料印染设施提升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12月18日，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南通格瑞福染整有限公司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南通格瑞福染整有限公司高档纺织面料印染设施提升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南通百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和特邀专家参加了会议。参会人员听取了工程情况介绍和《南通格瑞福染整有限公司高档纺织面料印染设施提升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书》的汇报，并踏勘了现场，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1) 项目名称：南通格瑞福染整有限公司高档纺织面料印染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2) 建设地点：江苏省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民兴路2号；

(3) 项目性质：技术改造；

(4)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南通格瑞福染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瑞福”）始建于2004年1月，公司注册资本1200万元，公司位于江苏省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民兴路2号，租用南通长江电器有限公司厂房，总占地面积17亩，现有职工193人，集中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40人，车间生产实行四班三运转，年生产7200小时。

2005年公司设备和厂房租赁给南通华达丝绸印花有限公司生产，2007年南通华达丝绸印花有限公司搬出公司。公司于2008年1月新增投资800万元，对原有设备进行技术改造，并委托编制完成了《南通格瑞福染整有限公司年产3000万米织物印染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08年2月通过了南通市环境保护局的审批(通环书复[2008]12号)，设计产能为3000万米织物印染，其中1条棉织面料染色印花生产线设计产能1500万米/年，1条涤棉面料染色生产线设计能力均为1500万米/年；2010年公司对1500万米/年涤棉面料染色生产线进行生产工艺和设备进行了调整，并于2011年7月完成了《南通格瑞福染整有限公司1200万

米/年涤棉面料染色技术项目环境影响补充报告》的审批手续(通环管函[2010]128号), 其余 300 万米/年涤棉面料染色不再建设, 该项目于 2013 年 9 月通过南通市环境保护局的验收(通环验[2011]001 号); 2013 年公司委托江苏绿源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编制了《南通格瑞福染整有限公司 1500 万米/年棉织面料染色印花项目环境影响补充报告》, 并于 2013 年 11 月通过了南通市环境保护局的审批(通环管函[2013]56 号), 2015 年 3 月 24 日通过南通市环境保护局的验收(通环验[2015]047 号)。

综上, 全厂已具有年产 2700 万米高档纺织面料的生产能力, 其中涤棉染色布 1200 万米/年、棉染色印花布 1500 万米/年, 目前, 该项目正常运行。其余 300 万米/年涤棉面料染色不再建设。

为提高企业产品竞争力和适应市场需要, 企业拟投资 2330 万元建设“高档纺织面料印染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对现有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进行改造。技改项目完成后, 产品结构和产能调整为年加工 2578 万米高档纺织面料和 500 吨人造棉纱线染色, 其中涤棉染色布 1200 万米/年、棉染色印花布 1378 万米/年、涤纶染色纱线 500 吨/年。项目技改后废水排放量控制在 36 万吨/年以内。产品方案调整和部分染色设备优化后保持全厂染色产能不变, 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排放总量和厂区平面布局保持不变。

目前“高档纺织面料印染设施提升改造项目”已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通过了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备案, 备案号: 通开发行审备[2023]478 号。

2023 年 12 月《南通格瑞福染整有限公司高档纺织面料印染设施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通过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批复(通开发环复(书) 2023091 号)。

该项目于 2024 年 1 月份开工建设, 2024 年 9 月建成, 于 2024 年 10 月开始调试。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2024 年 10 月 19 日、2024 年 11 月 28 日-2024 年 11 月 29 日开展了验收监测。

##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南通格瑞福染整有限公司高档纺织面料印染设施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于 2023 年 12 月通过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批复(通开发环复(书) 2023091 号)。

### （三）投资情况

本工程投资约 2330 万元，环保投资 20 万元。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通开发环复（书）2023091 号）”批复对应的“南通格瑞福染整有限公司高档纺织面料印染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纺织印染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及环评报告和批复要求，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南通格瑞福染整有限公司项目性质、地点、生产工艺和环保措施不变，不存在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气

烧毛废气采用布袋除尘设备处理，尾气由 1 根 15 米排气筒 DA001(FQ-1)排放；印花机废气和定型机废气经管道收集，进入 1 套的水喷淋+静电吸附设施处理，尾气由 1 根 15 米排气筒 DA002(FQ-2)排放；对污水站各池子加盖密封，产生的臭气通过引风机送入碱洗装置，尾气由 1 个 15 米排气筒 DA003(FQ-3)排放。未被收集的部分无组织排放。

### 2、废水

本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原则。雨水通过雨水管网排入开发区市政雨水管网。生产废水、初期雨水、生活污水经厂内废水站预处理后，尾水部分回用，部分接管市政污水管网。

### 3、噪声

建设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厂房隔声等综合措施，厂界噪声达标排放，不会降低项目所在地原有声环境功能级别。

### 4、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主要包括废纱线、废布/边角料、废水处理污泥等。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库，一般固废库拟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要求进行设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清运。

危废主要为沾染化学品废包装袋、中水回用废滤膜、废润滑油等，收集后暂

存于危险固废暂存库，并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危废固废暂存库所拟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要求建设，地面已作防渗处理，建有导流槽和废水收集池，各类危废分类堆放，按规范标志标识。

综上，各类固废经安全收集后均得到妥善处理，固废零排放。因此，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生产工况

本项目于2024年10月18日、2024年10月19日、2024年11月28日、2024年11月29日组织对“南通格瑞福染整有限公司高档纺织面料印染设施提升改造项目”进行验收监测。该项目验收监测期内，设备正常运转，生产负荷达75%以上。

##### （二）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DA001排放的颗粒物、SO<sub>2</sub>、NO<sub>x</sub>排放浓度及速率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19）；DA002排放的颗粒物、SO<sub>2</sub>、NO<sub>x</sub>、非甲烷总烃浓度及速率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19）；DA003排放的氨气、硫化氢浓度及速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浓度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19）；厂界硫化氢、臭气浓度、氨无组织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相关标准要求；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限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标准。

###### 2、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中LAS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第二类污染物”表4三级标准的相应浓度值；苯胺类满足《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1标准（根据2015年6月17日调整公告）；锑满足江苏省《纺织染整工业废水中锑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432-2018）表2中

间接排放标准；其余因子满足《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 2 标准（间接排放）。

### 3、雨水

验收监测期间，雨水排口各污染物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 1Ⅲ 类水质标准。

### 4、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东西北厂界噪声昼夜等效连续 A 声级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南厂界噪声昼夜等效连续 A 声级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 类标准。

### 5、固废

企业产生的废纱线、废布/边角料、废水处理污泥等一般固废委托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沾染化学品废包装袋、中水回用废滤膜、废润滑油等危废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各类固废均按要求妥善处置。

#### （三）污染物总量控制情况

经核算，建设项目所有污染因子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批复的要求。

## 五、验收结论

南通格瑞福染整有限公司高档纺织面料印染设施提升改造项目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批复的要求进行了环保设施的建设，做到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废气治理、废水治理、噪声治理、固废处理处置等措施（设施）得到落实，较好的实施了各项环保工程措施及环境管理措施，有效的防止或减轻了项目实施对环境的影响，各项环保措施执行效果良好；验收监测的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公司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环评报告书审批意见中各项要求基本落实。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能够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各类污染物满足相应的排放标准和总量控制指标，该项目废气、废水、噪声、环境保护设施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验收组名单附后。

南通格瑞福染整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18 日